

## 週年陸運會(2022-2023)

### 學生須知

#### 甲. 一般規則：

1. 學生須穿著本校校服或本校運動服及運動鞋出席陸運會，學生不准配戴任何飾物、化妝或染髮，違例者將依校規處理。
2. 學生不准攜帶任何音響器材、雜誌或與運動會無關之物品入場，違例者之有關物品將會被即時扣起及依校規處理。
3. 學生若需攜帶手提電話，必需於入場前關機，場內不准使用手提電話，並需交訓輔組保管。
4. 學生必須於上午 8:10 前到達灣仔運動場。
5. 所有校服不整及遲到的同學將會受到即時處分，如參賽之運動員錯失比賽時間，責任自負。
6. 學生出門前請留意當日天氣情況，如天文台於早上 6:30 前已懸掛一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發出黃色暴雨警告，陸運會將會取消，全校師生必須回校，並依當日之時間表上課。
7. 如天文台已懸掛八號熱帶氣旋警告訊號、發出紅或黑色暴雨警告，陸運會將會取消。學生不須回校上課。
8. 如學生於當天早上發覺身體不適，不能參加陸運會，須於當天早上 8:20 前致電回校(電話：2570 9066)，並於一星期內交回家長信及有效醫生證明書給予班主任辦理告假手續。若於一星期內未能辦妥告假手續者，一律當曠課論處分。
9. 如需請事假，必須於陸運會舉行前向馬永祥副校長以書面作出申請。
10. 擔任工作人員之學生於工作間必須配戴「工作人員」證。
11. 除參加比賽及工作人員外，其他學生均不得進入比賽區域。
12. 所有學生不得進入其他級別的看台。
13. 學生可外出用膳，或可以自行攜帶食物，亦可於本校小食部預訂食物於運動場進食。
14. 學生有責任保持陸運會場地清潔，除指定範圍內，學生不得在場內飲食(嚴禁香口膠)。於午膳時間，學生不得在附近地區亂拋垃圾及喧嘩。
15. 陸運會為學校活動之一，學生須遵守學校校規，若有任何不適當行為，校方將會依校規處分。

#### 乙. 比賽規則：

1. 各參賽者必須穿著本校運動服出賽，包括學校運動衣、運動褲(長或短)、運動鞋或釘鞋，否則其比賽資格可能被取消。
2. 當聽到「...第一次召集。」的廣播後，所有參賽同學必須帶同學生証、號碼布，到召集處報到。
3. 若參賽者未能出示號碼布，其參賽資格會被取消。
4. 每位參賽者可免費獲取號碼布一塊，若有遺失或損毀，須繳交港幣\$5 以購買新一塊號碼布。
5. 如運動員所參加之田賽與徑賽項目同時舉行，須先向田賽裁判請假，當該項徑賽完畢後，運動員應立即回到田賽地點進行比賽。返回參加田賽時，若失去試跳或試擲之機會將不獲補回。
6. 各運動員參加完比賽後請立刻回所屬班級區。切勿四處流連，阻礙比賽進行。